# 青县人民政府
# 征收土地预公告

清州镇耿官屯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青县2026年度第38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征收范围**

拟征收你村2块土地，位于耿官屯村东南，总面积约0.2482公顷。

地块1，四至为：东至耿官屯村土地、南至河北淘然食品有限公司、北至清宁路、西至征进大街，面积约0.2284公顷。

地块2，四至为：东至唇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南至耿官屯村土地、北至清宁路、西至河北周黑鸭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，面积约0.0198公顷。

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**二、征收目的**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城镇村道路用地、防护绿地、工业用地建设。

**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**

拟于2026年9月22日开始，由清州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**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**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9月7日至2026年9月21日。

本公告可在青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www.qingxian.gov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沙增男　　联系电话：4225598

青县人民政府

2026年9月7日

# 青县人民政府
# 征收土地预公告

马厂镇王胜武屯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青县2026年度第38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征收范围**

拟征收你村位于村南（东至恒鑫街、南至发展路、北至王胜武屯村土地、西至河北吉粤玻璃科技有限公司）的土地，面积约0.0693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**二、征收目的**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工业用地建设。

**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**

拟于2026年9月22日开始，由马厂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**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**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9月7日至2026年9月21日。

本公告可在青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www.qingxian.gov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沙增男　　联系电话：4225598

青县人民政府

2026年9月7日

# 青县人民政府
# 征收土地预公告

清州镇罗家店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青县2026年度第38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征收范围**

拟征收你村8块土地，位于罗家店村西南，总面积约19.2986公顷。

地块3，四至为：东至科技大街、南至河北钰福防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、北至河北钰福防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、西至河北腾耀电子设备有限公司，面积约4.8971公顷。

地块4，四至为：东至东进大街、南至河北久丰铜制品有限公司、北至新华东路、西至科技大街，面积约1.3187公顷。

地块5，四至为：东至东进大街、南至河北上博电气制造有限公司、北至河北久丰铜制品有限公司、西至科技大街，面积约1.3320公顷。

地块6，四至为：东至科技大街、南至河北德泰特种合金科技有限公司、北至丽泽河北石油机械技术有限公司、西至大坑，面积约0.6460公顷。

地块7，四至为：东至鑫旺街、南至河北金彭车业有限公司、北至河北汇硕能源装备有限公司、西至三支渠，面积约2.5390公顷。

地块8，四至为：东至鑫旺街、南至沧州卓瑞诺得科技有限公司、北至河北金彭车业有限公司、西至三支渠，面积约6.3771

公顷。

地块9，四至为：东至科技大街、南至青县诺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、北至青县天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、西至大坑，面积约0.2302公顷。

地块10，四至为：东至河北恒辉明慧科技有限公司、南至河北豪威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、北至沧州丰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西至科技大街，面积约1.9585公顷。

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**二、征收目的**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照规划进行工业用地建设。

**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**

拟于2026年9月22日开始，由清州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**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**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9月7日至2026年9月21日。

本公告可在青县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www.qingxian.gov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沙增男　　联系电话：4225598

青县人民政府

2026年9月7日